

## 開放文學－神鬼仙俠－括異誌 第三卷

○馬少保 太子少保馬公亮，自言：少肄業於廬州城外佛寺。一夕，臨窗燭下閱書，有大手如扇，自窗伸於公前，若有所索。公不為視，閱書如故。如是比夜而至。公因語人，有道士云：「素聞鬼畏雄黃，可試以辟之。」公乃研雄黃漬水，密置案上。是夕，大手又至，公遽以筆濡雄黃，大書一草字。書畢，聞窗外大呼曰：「速為我滌去，不然，禍及與汝。」公雅不為聽，停燭而寢。有頃，怒甚，而索滌愈急，公不應。逮曉，更哀鳴而不能縮，且曰：「公將大貴，我且不為他怪，徒以相戲而犯公，何忍遽致我於極地耶？我固得罪，而幽冥之狀，由公以彰暴於世，亦非公之利也。公獨不見溫嶠燃犀角照牛渚之事乎？」公大悟，即以水滌去草字，且戒他日勿復擾人，怪遜謝而去。（進士魏泰言馬公嘗說於其祖云。）

### ○潘郎中

潘郎中繼宗，清河人，以明經發第，有吏材。天聖中，自國子博士通判乾寧軍。其母亡以□餘歲，一日，於堂前呼家人，令召其子，容狀衣服，宛如往昔。潘再拜號哭，母急止之曰：「可於堂西偏隔以帟幕，前下一簾，中安二榻，吾將與伴我者二婦人息焉。」既而語云：「吾死，亦無大過，陰官但致我一室中，不令他適。汝既升朝，封我為縣太君，陰官乃縱我出入。汝前歲知尋江縣，我嘗至彼相視，以水晶柱斧倒置植扉後。吾亦未有生期，恐久溷汝，聊以為識也。今我往生冀州北門內街西磨坊某人媳婦處為女，因得來此。」家人日夕具飲食，惟聞匕箸聲，視之如故。留月餘，告去。舉家送之郊外，空中有哭泣聲，久而不聞。潘既受代，道出信都，詢之，皆如所說。潘後常以緡帛遺其家。潘之子士龍，今為正郎。胡訥嘗著《孝行錄》，亦記潘夫人事。

### ○樂大卿

光祿卿樂滋，性沉厚，少年修學時，嘗就祖母寢榻前燈下看書。一夕二鼓後，燈檠搖動，如人攜持，周行室中，復止故處。樂亦不懼。明日，言於門下客，客不之信。是夜取檠置學舍中，明燈而坐。才二鼓，復行如初。客大呼而走。遂命斧碎，亦無他異。

### ○徐郎中

徐郎中，萊州人，忘其名，弱冠，侍父假守嶺外。乾興中，仁宗登極，部賀禮赴闕。至武陵一驛，將舍正寢。驛卒言：「其中有物怪往來，無敢居者，願易他次。」雖不以為然，亦出寢於廳之屏後。夜將半，夢有神人，狀甚偉，手攜竹籃，其中皆人鼻也，叱：「汝何等人，敢輒居此以妨吾路？」徐恐懼愧謝。神乃端視之，曰：「形相非薄，但其鼻曲而下，吾與若易之。」遂於籃中擇一鼻，先削徐鼻擲去，以所擇鼻安之，仍以手指周固四際，夢中亦覺痛楚。神笑曰：「好一正郎鼻也。」徐之鼻素不隆正，自夢易之後，自然端直。曆官駕部郎中，致仕，隨其子秘書丞朔在維揚簽判，治平四年物故。

### ○劉太博

興州依山為守居，層疊而上，正寢尤高。復構樓於上，俯視畿門如指掌。寶元中，太常博士劉公中達假守是郡。一日，與家人登樓，見白衣者入客次，若舉人狀。劉遽曰：「有客至，吾將延之。」遂下樓升廳，果有舉人投刺，劉接之。坐移刻，各不語。告去，遂循東廡而下。左右告曰：「當自西廡。」舉人不答，直趨東廡井次，投身而入。劉大駭，遽索井中，無所得，而亦不能究舉人者自何而來。月餘劉卒。（前進士程覺言。）

### ○刁左藏

刁左藏允升，嘗提舉大名府左廂馬監，在職歲餘卒。其家先寓於大名朝城縣。熙寧二年秋，刁捐館半歲，次子總忽見父坐於城門之側，行李從者無異往昔，惟從人悉衣白。方驚懼，其父以手招之，即詣前拜且哭。刁遽止之。總問曰：「大人今主何事？」刁曰：「吾嘗事范希文，渠今主陰府，俾我提舉行疫者。今欲往許州以南巡按，道出此，故暫來視汝。」因曰：「汝母明年八月當死，但預為備，勿告之，恐渠憂撓。孫某來年五月亦當卒。此皆冥籍先定，汝宜自寬。」孫乃總之愛子也。又曰：「市中仇某不半歲，必刑死。」因懷中取鴉青紙一幅，有金書七□餘字，授總曰：「善保持，勿失墜。」遂上馬呵道，出南門而去，閭巷悉見。行數里，逢市人張五者，避立路左，刁謂之曰：「我欲倩君可乎？」張曰：「諾。」乃謂曰：「若暫到我家，語吾兒：『後月南市當災，且慎之，我已留後者五人防視，必免焚如。』」張亦不知是鬼也，遂詣刁宅，欲達其語，聞宅中大哭，少選，總出詢，方知刁久已棄世。其妻泊孫如期而死。邑中官吏知有火災，日夕戒居人儲水，謹火禁。月餘，火自空屋發，與刁居密邇，四鄰悉焚，惟刁宅獨完。仇某者聞當刑死，杜門不出。一日，與客奕棋於所居之門下，有誦佛書而丐者，仇屢謝之不去，語頗不遜，仇忘刁之言，毆之，即死，竟斃於枯木。金書人皆不識之，字書亦無。（事聞之借職刁諱言。）

### ○呂郎中

呂郎中元規，治平初為廣南東路提點刑獄。公宇在韶州，宅堂之後有園亭，亭下植荔枝數株。夏五月，實盡丹，翌日，將召賓僚閒樽以賞之。其亭暮則局鑄，人跡所不至。詰旦啟戶，無一實在枝，但見殼核盈地，於板壁題詩一絕云：「我曹今日會家親，手把洪鍾飲數巡。滿地狼藉不知曉，荔枝還是一番新。」歲餘，呂以事去官。（其任子邈言。）

### ○錢齋郎

治平中，有錢齋郎者調於吏部，挈其妻居京師。一日，其妻被夫之衣冠，語言皆男子也，狀如病心。召符禁者視之，術皆不效。聞孔監丞者有道術，能已人疾苦，遂詣其居，告以妻之所為。孔許至其居。翌日乃來，與錢偶坐，其妻冠幘束帶，往來於左右，詈曰：「汝是何人？預我家事！」久之，孔都不與語。俄而獨曰：「莫須著去否？」孔因謂曰：「汝本何人？輒憑人之室家，可乎？」乃曰：「我嘗被一命而死，亦曾舉進士，頗探釋老書。昨到京師，無處寓止，暫憑附於此人。」孔曰：「既若曾涉獵三教，是識理之人也。汝在世仕宦之日，汝之室肯令他人憑之乎？」鬼默然。又謂曰：「汝既言曾探釋老，有爾許大虛空，何所不容而言無寓止之所？」言訖，錢妻曹然而倒，半日乃寤。詢其前事，皆不知也。（得之張稚圭言。）

### ○邢文濟

華陰縣雲臺觀道士邢文濟，常掌華陰道司事，故得紫其服，號虛寂大師。既免道職，專主金天南祠。鄉人歲時獻施金帛甚夥，邢悉哀為私藏，間充酒色之費。有巡檢某人者，知其事，密令人喻旨，邢屢以所得賂之。一夕，邢夢人攝至金天殿下，見巡檢亦在廷中，有若胥吏者詰二人以盜用神物，皆服罪。各鞭背□二遣歸。邢既寤，覺背間楚痛，遂詣巡檢，話昨日之夢。驚曰：「我夢亦然。」月餘刑病背瘡死，巡檢者亦患疽，相繼而殂。（得之董職方《經臣錄》。）

### ○蒿店巡檢

渭州蒿店有巡檢廨宇，率命班行領卒數百戍焉。慶歷中，羌人入寇，巡檢張殿直者應援於外，其家悉為番賊所俘虜。既入賊境，骨肉皆為賞口，其妻分隸一番酋，俾王汲湯之役。每荷汲器至水次，必南望大慟而後歸。其家一犬，亦攘掠而得者，常隨妻出入，屢銜其衣，呦呦而吠，搖尾前行□數步，回顧又鳴，如此者半歲。妻因泣謂犬曰：「汝能導我歸漢耶？」犬即躍鳴。妻乃計曰：「住此而生，不若逃而死，萬一或得達漢。」計遂決。俟夜，隨犬南馳。天將曉，犬必擇草木岑蔚之處，令妻陞伏。犬即登高阜顧望，意若探候者。時捕雉兔銜致妻前，得以充饑。凡旬日達漢境。巡邏者以聞，訪其夫尚在，乃好合如故。自此，朝暮所食必分三器，一以飼犬。斯事番人具知之。

評曰：犬，六畜也，惟豢養之戀。既陷夷狄之域，尚由思漢，又能導俘虜之婦問關而歸，可謂獸貌而人心也。有被衣冠而叛父母之國者，斯犬之罪人也。

○王廷評

王廷評俊民，萊州人，嘉祐六年進士，狀頭登第。釋褐，廷尉評簽書徐州節度判官。明年充南京考試官。未試間，忽謂監試官曰：「門外舉人喧噪詬我，何為不約束？」令人視之，無有也。如是者三四。少時又曰：「有人持檄逮我。」色若恐懼，乃取案上小刀自刺。左右救之，不甚傷。即歸本任醫治。逾旬創愈，但精神恍惚，如失心者。家人聞嵩山道士梁宗樸善制鬼，迎至，乃符召為厲者。夢一女子至，自言：「為王所害，已訴於天，俾我取償，俟與簽判同去爾。」道士知術無所施，遂去。旬餘，王亦卒。或聞王未第時，家有井灶，婢蠢戾，不順使令，積怒，乘間排墜井中。又云：王向在鄉閭與一倡妓切密，私約俟登第娶焉。既登第為狀元，遂就媾他族。妓聞之，忿恚自殺。故為女厲所困，夭闕而終。

○樊預

樊預，眉州人，登進士第，為杭州觀察推官，素有異相，胸生四乳。一日，忽題於廳之堂扉云：「三聲鼓角雲中見，一簇樓臺海上高。」人莫喻其旨。後數日，若有牙兵數百人來，云：「吳山大王遣以奉迎。」預乞延數日，處置家事。迓者乃去。亟召同僚，具以事告，且訴鄉里遼遠，期津遣孥累之意。同官見其無疾而遽有是語，以為病狂，或訊其事之委曲，終不答。又信宿，乃卒。卒時正嚴鼓時也。吳山即子胥之祠，據州中之高阜，有樓殿亭宇之勝。「鼓角樓臺」之句，乃自識也。後州民聞甲馬巡徼之聲，或見樊總督者。州人遂塑其像於神側，自是不復見。（其子祖安親說。）